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MEI RESOURCES HOLDING LIMITED

稀美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6)

**更新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使用權資產**

茲提述稀美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有關就建議租賃及建議收購選擇權收購使用權資產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租金確認書(將列明實際租金)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底前簽署。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一日，租金確認書已簽署。稀美雷州應付予雷州基礎設施的租金(包括增值稅)(i)自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6.1百萬元；及(ii)於二零二六年度約為人民幣25.6百萬元。該兩個期間的實際租金與向本集團及雷州市政府提供的初步數據一致。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日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未經審核價值(經根據實際租金調整後)為人民幣270.4百萬元(經根據實際租金調整前則為人民幣270.5百萬元)。使用權資產價值的調整將不會導致交易重新分類，且收購使用權資產仍屬一項須予披露交易。

承董事會命
稀美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理覺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理覺先生、毛自力先生及黃潔莉女士；非執行董事廖龍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國輝先生、石瑛女士及鐘暉先生。